证券代码:000786 证券简称:北新建材 公告编号:2021-064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以传真方式(包括直接送达和电子邮件等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 9 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浮动收益型或保本固定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定审批程序,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发展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投资收益,有利于募集资金的保值,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任一时点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5,500 万元(含 25,5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合同文件;上述额度可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和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站(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该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资产核销的议案》

本次核销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真实、准确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进行本次核销。

该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0786 证券简称:北新建材 公告编号:2021-065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以传真方式(包括直接送达及电子邮件等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 3 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议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浮动收益型或保本固定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定审批程序,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发展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投资收益,有利于募集资金的保值,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任一时点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5,500 万元(含 25,5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合同文件;上述额度可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和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站(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该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资产核销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核销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真实、准确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进行本次核销。

该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11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0786 证券简称:北新建材 公告编号:2021-066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高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北新建材)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在前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到期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任一时点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5,500 万元(含 25,5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为提高效率,提请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合同文件;上述额度可滚动使用,前述决议和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一、本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902 号),北新建材向 9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SUM(ABOVE) 131,840,796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6.08 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计人民币 21.2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 20.94 亿元,上述资金于 2014 年 9 月 19 日到位,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职业字[2014]11221 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截至目前,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万元)
1	建材基地建设项目	70,321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一期)	43,000
3	平台建设项目	15,000
4	偿还银行贷款	63,500
5	补充流动资金	17,597
合计		209,418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闲置原因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201,784.59 万元,支付发行费用 2,581.45 万元,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 24,7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795.06 万元。(其中专户存储累计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 17,861.09 万元)。

根据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和资金投入计划,上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期限将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到期,预计到期后,公司仍有部分募集资金在一定时间内将处于暂时闲置状态,主要原因是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运行维保有一定的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情况。

三、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在前次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到期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任一时点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5,500 万元(含 25,5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合同文件。具体情况如下:

1.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短期的保本浮动收益型或保本固定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按不同期限组合购买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

2.决议和授权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3.现金管理额度

公司使用任一时点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5,500 万元(含 25,5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公司董事会决议有效期内该项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上述银行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4.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合同文件。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必要时可外聘人员、委托相关专业机构,对投资品种、止盈止亏等进行研究、论证,提出研究报告。

5.信息披露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信息,包括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等,将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

四、投资风险、风险控制以及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一)投资风险

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在董事会批准的金额内,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投入,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金融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单个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2.管理层进行具体实施时,需得到公司董事长批准并由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具体实施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浮动收益型或保本固定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定审批程序,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发展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投资收益,有利于募集资金的保值,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意见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定审批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核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浮动收益型或保本固定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定审批程序,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发展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投资收益,有利于募集资金的保值,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任一时点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5,500 万元(含 25,5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并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合同文件;上述额度可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和授权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3.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摩根士丹利证券(中国)有限公司(更名前名称为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就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北新建材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北新建材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北新建材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不存在影响。

(2)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督促公司在实际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前履行相关决策程序,遵循合法合规的原则,切实履行保荐机构职责和义务,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基于以上意见,本保荐机构同意北新建材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3.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4.摩根士丹利证券(中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26 日

证券代码:300432 证券简称:富临精工 公告编号:2021-129

绵阳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绵阳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以电话及专人送达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并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藤明波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控股股东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在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以下简称"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绵阳万瑞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99%的股权,经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竞价,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临集团")通过参与竞买成为受让方,受让价格为 9,800 万元,公司将与受让方富临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富临集团为公司关联法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进展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30)。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藤明波、聂丹、王明睿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董事卢其勇先生已辞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董事会同意选举董事王明睿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31)。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绵阳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26 日

证券代码:300432 证券简称:富临精工 公告编号:2021-130

绵阳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进展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绵阳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以下简称"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绵阳万瑞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瑞尔")99%的股权,经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竞价,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临集团")通过参与竞买成为受让方,受让价格为 9,800 万元,公司将与受让方富临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富临集团为公司关联法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控股股东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全资子公司万瑞尔 99%的股权在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4)。

二、交易进展情况

本次交易于 2021 年 11 月 2 日起在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竞价,公司于近日收到产权交易所《关于成交相关事项的告知函》,确认本次挂牌转让的竞买人富临集团以最高有效报价 9,800 万元成为最终受让方,公司将与受让方富临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富临集团为公司关联法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控股股东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概况

1、名称: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7032054595010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住所:绵阳市涪城区安昌路 17 号

5、注册资本:30,000 万元

6、法定代表人:安丹

7、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二级);日用百货销售,商品砼、建筑材料生产(限二环外或取得环评认证后经营),销售,市场开办和管理,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发布、代理,股权投资;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燃气调压器(箱)、销售燃气输配设备、销售通讯器材、销售电工器材、销售五金工具,销售机械设备;以下经营范围限分支机构经营:住宿、中、西餐制售(含凉菜、裱花蛋糕、沙律,不含刺身、外卖),预包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零售,酒店管理及相关信息咨询服务,会议、会展服务,自有房屋租赁,房屋出租,汽车租赁,保健品销售、代订机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关联方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二)主要财务指标(合并口径,未经审计)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富临集团总资产为 1,569,704.10 万元,净资产为 465,985.08 万元;2021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243,313.60 万元,营业利润 18,684.86 万元,净利润 9,166.63 万元。

四、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公司概况

1、公司名称:绵阳万瑞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7006922779 23W

3、法定代表人:阳宇

4、注册资本:6,396.75 万元人民币

5、住所:绵阳市经开区板桥街 268 号

6、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7、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精密性(电)配件及机械产品的生产、销售;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主要财务指标(未经审计)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万瑞尔资产总额为 6,680.20 万元,净资产为 6,525.93 万元,2021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219.27 万元,利润总额-30.37 万元,净利润-30.37 万元。

五、交易的定价依据

根据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出具的《绵阳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挂牌转让确认挂牌底价事宜涉及绵阳万瑞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分析估值报告》(鹏信咨询字[2021]第 798 号),分析基准日 2021 年 9 月 30 日万瑞尔净资产账面价值 6,525.93 万元,估值价值 9,603.19 万元,即万瑞尔 99%股权对应估值价值为 9,507.16 万元。

本次交易通过公开挂牌竞价方式进行转让,万瑞尔 99%股权的挂牌价格为 9,600 万元,最终成交价格为 9,800 万元,挂牌价格不低于估值价值,定价公正、合理,成交价格公允。

六、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转让方):绵阳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受让方):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一)股权转让标的及转让方式

甲方通过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所持绵阳万瑞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99%的股权,经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竞价确定,乙方为最终受让方。本次交易完成后,甲方持有目标公司 1%的股权,乙方持有目标公司 99%的股权。

(二)交易价格及支付方式

1、交易价格:经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竞价,本次交易价格确定为 9,800 万元,大写:人民币玖仟捌佰万元整。

2、支付方式:本协议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总价款的 20%即 1,960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仟玖佰陆拾万元整),本协议生效后 15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总价款的 80%即 7,840 万元(大写:人民币柒仟捌佰肆拾万元整)。

3、本次交易完成后,若后期甲方继续转让目标公司 1%股权,同等条件下乙方依法享有优先购买权。

(三)过渡期安排

1、甲方承诺过渡期间目标公司不进行分红,未经乙方允许,目标公司不新增非经营性债务及提供任何对外担保。

2、过渡期间甲方不得采取任何行为导致目标公司与供应商、客户或政府部门的关系变化致使目标公司正常经营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3、过渡期间非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就标的股权设置抵押、质押等任何第三方权利。

4、过渡期间目标公司实现的经营损益由甲乙双方按本次交易完成后各自持股比例享有或承担。

5、甲方承诺目标公司在基准日及过渡期均不存在未披露的或有债务,若后期乙方发现归属于前述期间的或有债务,则由甲方承担。

(四)税费的承担

因本次交易所应缴纳的各项税费,由甲乙双方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各自承担。

(五)协议的生效

本协议经双方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七、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一)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职工安置事项。

(二)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签署产权交易协议等相关必要性文件,并办理股权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八、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是基于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改善资产结构,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产流动性,提升经营管理效率和盈利能力。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万瑞尔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九、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1 年 8 月 5 日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关联交易的议案》,补充审议了公司与关联方绵阳市安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达建设")的关联交易事项,2021 年年初至 2021 年 7 月 15 日,公司接受关联方安达建设建筑工程施工服务发生的总金额为 11,864.79 万元;鉴于公司汽车零部件基地(二期)项目、年产 5 万吨新能源锂电正极材料项目厂房建设工程尚未最终完成决算,公司拟继续接受关联方安达建设劳务服务(建筑工程施工服务),预计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14,000 万元。

2021 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接受安达建设建筑工程施工服务发生的总金额为 16,069.59 万元。

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在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以下简称"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绵阳万瑞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99%的股权,经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竞价,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临集团")通过参与竞买成为受让方,公司将与受让方富临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富临集团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经审查,我们认为该交易事项,有利于公司改善资产结构,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产流动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经本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将标的股权通过产权交易机构挂牌交易,公司对于该事项的决策、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富临集团通过产权交易机构挂牌交易程序竞得标的股权,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不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禁止性规定。

我们同意将该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应履行回避表决程序。

十一、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审阅了《关于与控股股东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对该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我们认为:

本次关联交易是因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绵阳万瑞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99%股权导致的,挂牌程序严谨,结果公正、价格合理。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允的价格和条件,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公司对于该事项的决策、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亦不违反规范性文件的禁止性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十二、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绵阳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26 日

证券代码:300432 证券简称:富临精工 公告编号:2021-131

绵阳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绵阳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选举董事王明睿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本次补选完成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组成情况如下:

陈立宝先生(主任委员)、牟文女士、傅江先生、阳宇先生、王明睿先生。

特此公告。

绵阳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781 证券简称:奇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1-101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及司法再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今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股东新余高新区智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大投资")及叶家豪先生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被轮候冻结,股东叶洪孝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再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本次被轮候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轮候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委托日期	轮候期限	轮候执行人	冻结原因
智大投资	否	4,186,514	13.19%	1.86%	2021-11-25	36 个月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尚不明确
叶家豪	否	4,186,514	19.99%	1.86%	2021-11-25	36 个月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尚不明确
合计	--	8,373,028	15.89%	3.72%	--	--	--	--

2、股东股份本次被司法再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司法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冻结执行人	冻结类型	备注
叶洪孝	否	1,381,865	100%	0.61%	2021-11-25	2024-11-24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司法再冻结	--
合计	--	1,381,865	100%	0.61%	--	--	--	--	--

注:叶洪孝先生上述被司法再冻结股份 1,381,865 股已在安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办理了质押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的关联人股份质押情况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智大投资、叶家豪先生及叶洪孝先生出具的关于本次股份被轮候冻结及司法再冻结的《告知函》,也未收到相关的法律文件,所涉及的相关事项及本次股份被轮候冻结及司法再冻结的原因尚不明确,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智大投资、叶家豪先生及叶洪孝先生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轮候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智大投资	29,499,149	13.11%	5,262,356	17.84%	2.34%
叶家豪	20,940,839	9.31%	5,481,107	26.17%	2.44%

三、股东部分股份被冻结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智大投资、叶家豪先生及叶洪孝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被轮候冻结及司法再冻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股份冻结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川发龙蟒 公告编号:2021-111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1、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 日披露的《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本次交易预案")"重大事项提示"中,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日,除本次交易预案披露的重大风险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方案或者对本次交易方案做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本次交易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向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和四川省盐业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分别持有的四川发展天瑞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瑞矿业")80%股权和 20%股权,发行股份支付的对价占本次交易对价的 100%,本次交易完成后,天瑞矿业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预计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以及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交易的历史披露情况

1、2021 年 7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署<股权收购意向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065)。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2021 年 7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2021-066)、《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停牌的进展公告》(2021-067)。

3、2021 年 8 月 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4、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8 月 3 日开市起复牌。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2021-072)。

5、2021 年 9 月 3 日、9 月 29 日、10 月 29 日,公司按规定披露进展公告。具体详见公司 9 月 3 日、9 月 29 日及 10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关于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后的进展公告》(2021-084)、《关于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后的进展公告》(2021-093)、《关于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后的进展公告》(2021-100)。

三、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自本次交易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有序推进本次资产购买的各项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有关事项正在有序推进中,中介机构已完成审计、评估、法律等相关工作,正在履行报告出具内部审核程序,交易方案正在进一步磋商,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证券监管要求,在首次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后,尚未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前,每三十日发布一次本次交易预案的进展公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川发龙蟒 公告编号:2021-112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进行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接到控股股东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发矿业")通知,其将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质押予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川发矿业	是,为控股股东	64,310,866	16.67%	3.65%	是,首发后限售股	否	2021 年 11 月 25 日	质押双方办理解除质押手续日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自身融资需要
合计	-	64,310,866	16.67%	3.65%	-	-	-	-	-	-

二、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川发矿业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川发矿业	385,865,200	21.88%	128,621,734	192,932,600	50.00%	10.94%	192,932,600	100%	192,932,600	100%

三、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情况说明

1、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不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川发矿业未来半年内和一年